



CHINESE RELIGIONS AND BELIEFS
A SERIES OF CONTEMPORARY STUDIES IN CHINA
INDIGENOUS BELIEFS AND SHAMANISM

当代中国宗教研究精选丛书

原始宗教与萨满教卷

孟慧英 ◇ 主编



民族出版社



当代中国宗教研究精选丛书

原始宗教与萨满教卷

孟慧英 ◎ 主编

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当代中国宗教研究精选丛书·原始宗教与萨满教卷/
孟慧英主编. —北京: 民族出版社, 2007.12
(阅读中国)

ISBN 978 - 7 - 105 - 09114 - 0

I. 当... II. 孟... III. ①宗教—中国—文集 ②原始宗教—
中国—文集 ③萨满教—中国—文集 IV. B928.2 - 53 B933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203790 号

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编 100013)

<http://www.mzcbs.com>

北京华正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印张: 17.625 字数: 500 千字

印数: 0001 - 3000 册 定价: 45.00 元

ISBN 978 - 7 - 105 - 09114 - 0/B·369 (汉 156)

汉文编辑二室电话: 010-64228001; 发行部电话: 010-64224782

丛书编委会

(以姓氏笔划为序)

马西沙	吕大吉	牟钟鉴
金宜久	卓新平	孟慧英
龚学增	楼宇烈	

中国宗教和中国文化探源导引^{*}

（代序言）

吕大吉

本文认为原始人的宗教信仰不但是人类宗教的发端，而且也是人类社会各种文化形式的一种源泉。对原始人宗教信仰的研究，构成近现代比较宗教学的起点。本文在论述了研究原始宗教的重要学术意义的基础上，还提出并从理论上论证了两个富有学术意义的问题：第一，从作者创立的宗教四要素理论逻辑地推论出原始时代的宗教对人类早期的哲学、科学、文学、艺术、行为规范、价值观念和社会制度的内在的深刻的影响，从哲学高度论证了原始宗教何以是人类早期各种文化之源。第二，认为中国是人类的发祥地之一，中国各民族都有自己的原始性宗教信仰，历史文献、神话传说和远古发现，为我们今天深入研究中国的原始宗教和原始文化提供了丰富的资料。如果我们今天想要探溯中国文化和中国宗教的源头，必须对中国各民族的原始宗教给以特殊的关注，而全面搜集、整理、调查研究有关资料尤其必要和迫切。

^{*} 原载《云南社会科学》1992年第3期。此文亦为吕大吉、何耀华总主编之《中国各民族原始宗教资料集成》（多卷本）的总序，该书已由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

1. 原始人的宗教信仰不但是整个人类宗教的发端，在一定意义上，也是人类社会各种文化形式的一种源泉。文明时代的各种宗教，不管它们崇拜的神灵多么伟大，信奉的教义多么玄秘，构建的礼仪多么神圣，实际上都不是来自神灵的启示，而是起源于原始时代野蛮人朴素的膜拜。同样，文明时代各种高雅精致的文化形式：崇高的道德规范、庄严的政治制度、赏心悦目的文学艺术、智慧深邃的哲学思辨……尽管它们各有其植根的社会土壤，但在其发育的初期，几乎无不寄生于原始宗教的腹中。宗教和其他各种社会文化形式在发生学和发育学上的这事实，凸显出我们今日之所以必须研究原始宗教的学术意义。如果我们想了解宗教和其他文化形式的本质和奥秘，就得探索它们得以产生的根据和发展的动因，对之进行追根溯源的研究。正是由于这个原故，许许多多的宗教学家、哲学家、伦理学家、文学家、艺术学家、人类学家、民族学家、社会学家、历史学家……像探寻金矿的淘金者一样，都情不自禁地走进原始宗教这个令人困惑不解而又使人兴奋不已的领域。

2. 宗教如何产生，这在宗教学中是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传统的信仰总是相信神圣的宗教必有其神圣的来源，宗教神学家则说成是神的启示。科学的宗教研究打破了这种神话。历史上的启蒙思想家们用理性的批判精神破除信仰主义的独断，肯定宗教和世界上其他一切事物一样，都有其形成和发展的自然过程，并从人而不是从神那里寻找宗教的本质及其产生的根据。对宗教之源问题进行的这种理智性探讨，使得宗教研究得以摆脱神学的束缚，在 19 世纪下半叶形成为一门独立的人文学科——宗教学。

研究宗教的起源和发展问题，不仅催生了近代宗教学（一般称为“比较宗教学”），而且一直是宗教学者乐此不疲、孜孜以求的热点。达尔文生物进化论的胜利，更对近代宗教学的发展给予了极大的推动。既然人类是从猿类进化而来，那么，人类所有的一切，包括神圣而又神秘的宗教，理所当然地也有其从产生到发展、从低级形式到高级形式的进化过程。于是，野蛮的原始人代替“神圣的上

帝”成了人类宗教的最初创建人，也成了探索宗教之根的宗教学者们追踪的主要目标。一时之间，对世界上各个民族的原始社会、原始文化和原始宗教进行实地调查、文献收集和学术研究之风，勃然兴起，成为学术界的时尚。

3. 从 19 世纪下半叶宗教学的诞生，到 20 世纪初，是近代宗教学蓬勃发展的时期，名家辈出、学派林立、百花竞放。他们争鸣的焦点，主要集中在宗教如何产生、如何发展问题上。单以宗教起源论而言，其中之影响较大者，就有德国自然神话学派的“自然神话说”^①、泰勒的“万物有灵论”^②、斯宾塞的“祖灵论”^③、史密斯、杜尔凯姆和弗洛伊德等人的“图腾说”^④、马雷特的“前万物有灵论”^⑤、施米特的“原始启示说”或“原始一神论”^⑥……除了“原始启示说”把人类最初的宗教说成是上帝对原始人的启示以外，其他诸种宗教起源论实质上把宗教的发端归结为原始人的错误观念和错误联想，把宗教的“神”还原为原始人的幻想，把神的“神性”还原为人的“人性”。这些宗教学说的争鸣，使近代宗教学从其问世之日起就展现出一种波澜壮阔的态势。

研究宗教之起源问题，并非始自 19 世纪。早在古代希腊罗马时代，思想家们即已提出过种种不同的理论，如：克塞诺芬尼的“神灵拟人说”^⑦，德谟克里特、伊壁鸠鲁、卢克莱修的“恐惧造神

① 认为宗教和神话中的“神”，均发端于原始人对自然力（特别是日月星辰）的人格化。

② 认为原始人由于对梦幻、出神等生理心理现象的误解而产生的灵魂观念，是人类宗教的最初起源。

③ 认为原始人对死去祖先的崇拜，是一切宗教的起源。

④ 认为原始人的图腾崇拜是人类宗教的原始形式。

⑤ 认为原始人在信仰万物有灵之前有某种更原始的宗教形式，如美拉尼西亚人的“玛纳—禁忌”信仰。

⑥ 认为最原始的民族都信仰至上神。一神观念是亘古就有的，起源于上帝对人类的原始启示，多神宗教则是原始一神信仰的退化。

⑦ 认为神灵是人的虚构，是拟人化的产物。

说”^①，普罗蒂库斯的“感恩生神说”^②，克里底亚的“神道设教说”^③，亚里士多德的“天象惊奇说”^④，犹希麦如的“人死封神说”^⑤……这些宗教起源论也是把宗教和神的产生归结为人的错误观念，是一种反信仰主义的理智性探讨。但近代宗教学的宗教起源论有一个大不相同的特点。古代思想家们构想的宗教起源论没有与生物进化论有关的“原始人”观念，没有有关“原始宗教”的实证资料，基本上是一种哲学性的思辨与推理。近代宗教学则不然。它非常重视原始社会之宗教与文化的实地调查和实证资料的积累，近代宗教学的奠基人麦克斯·缪勒曾以巨大的热情整理并翻译古代东方的宗教典籍（特别是古印度的吠陀经典），出版了震惊学术界的《东方圣书集》（原文 50 卷）；宗教人类学的开创者爱德华·泰勒青年时代游历墨西哥对当地土著民族的原始文化和原始宗教进行实地考察，写成不朽之作《原始文化》；弗雷泽通过对未开化或半开化的各民族的风尚、习俗、宗教、迷信等问题的调查，广泛收集世界各地许多原始民族的宗教和习俗的资料，写成了关于原始宗教的巨作《金枝》；马林诺夫斯基等许多卓有贡献的宗教学家都曾长时期深入到原始部落民众生活，实地调查原始民族的宗教信仰，在占有实证资料的基础上进行理论著述。可以认为，如果没有关于人类早期和古代宗教信仰的调查和有关资料的积累，就不可能有近代宗教学的诞生。

4. 与此同时，我们也不能不注意到事情的另一方面：近代宗

① 认为宗教神灵观念起源于对自然力的恐惧。

② 普罗蒂库斯，公元前 5 世纪希腊智者派哲学家，他认为宗教和神灵观念起源于人对生存攸关的自然力的感恩活动。

③ 克里底亚，公元前 5 世纪希腊智者派哲学家，他认为古代立法者为了约束人民，便虚构出诸神作为人类道德的监督者和审判官。

④ 认为宗教神话和哲学一样，起源于自然万物之创生与天体之运行而产生的迷惑感与惊奇感，解答此种惊奇，产生宗教神话；摆脱神话的愚昧，就形成哲学。

⑤ 犹希麦如，公元前 4—3 世纪希腊人，他认为古代人所信诸神皆是声名显赫的帝王或英雄死后被人神格化的结果。

教学发展初期出现的各种宗教起源论和宗教发展观，不仅在理论上各执一词，而且在所据的经验事实上往往也互相冲突。这种情况的继续，便有不少宗教学者的心中产生了对研究原始宗教的怀疑。文明民族的原始时代毕竟已成遥远的过去，当代尚存的原始民族情况又非常复杂，任何学者都不可能穷尽所有民族原始时代宗教信仰的详情，了解和掌握全部有关资料。因此，当时的宗教学者在构建其人类宗教的起源和发展理论体系时，难免就会以偏概全，用半哲学的思辨去填补历史事实上的缺环。鉴于这种情况，有些宗教学者便认为，关于宗教之起源和发展问题的研究，不可能得到经验材料的充分实证而成为真正的科学。于是，他们逐渐放弃此种性质的宗教研究，转向对各种宗教信仰和宗教现象进行同时性的比较分析，作心理学、社会学和现象学的解释。这样一来，在近代宗教学的领域中，除了宗教人类学、宗教史学之外，又形成了宗教心理学、宗教社会学、宗教现象学等宗教研究的新理论与新方法。

但是，近代宗教学的这种发展趋向决不意味着降低，更不意味着否定研究原始宗教的重要学术意义。宗教学作为一门独立的人文学科出现于学术之林，毕竟只有一百来年的短暂历史，在其发展的早期，出现不同学术见解的纷争，是一种势之必然的正常状况。各种宗教起源论和宗教发展观都有一定的事实根据，从不同方面加深了我们的认识。我们不是因此而离开真理，而是更接近真理。学术上的争论只不过是在告诉我们：应当在更广大的范围内加强对世界各民族原始宗教的调查研究，收集更全面、更系统、更完整的事实，为进行新的理论综合打下更坚实的资料基础。

宗教心理学、宗教社会学、宗教现象学之类同时性的比较研究方法无疑是有价值的，但它们的产生，实际上也得益于早期宗教学者关于原始宗教的研究，从他们对原始人之所以产生宗教神灵观念，并以各种方式进行崇拜活动的分析中吸取营养，进一步对原始人的宗教信仰进行心理学和社会学的分析，作出现象学的解释。在宗教信仰活动的心理基础问题上，原始人的宗教心理最为单纯；在

宗教的社会功能问题上，原始宗教在原始社会中体现得最为充分；在各种宗教现象的人性基础问题上，原始人的“人性”很少受其他文化的、伦理的、政治的社会因素的压制和扭曲，更为直接地展现在宗教生活的现象形态之中。离开原始宗教，这些宗教研究的新方法不可能得到充分的发展。如果我们把对原始宗教的研究视为各种宗教研究的新方法和新理论的基础性工作，这种看法应该说是符合于宗教学发展的历史事实的，并非言过其实。

5. 研究原始宗教的意义远不限于宗教学领域。在漫长的历史中，宗教一直高踞于社会上层建筑的顶端，支配着广大人类的精神世界。正像宗教的神被视为君临世界的主宰一样，它也被视为人类社会各种文化形式的神圣之源。古代中国人把人世的一切都说成是天或上帝的命定，此即《尚书》所谓“天惟与我民彝”，“天叙有典”；“天秩有礼”，“天命有德”。西方人则更有甚焉，认为上帝创造世界，天命决定一切。近代各种人文学科都在各自领域内不断破除这种“宗教天命论”的传统观念，而近代宗教学关于原始宗教的研究则从根本上予以毁灭性的一击。既然人类诞生之初本无任何宗教神灵观念，人类最早信仰的“神”不过是原始时代野蛮人的创造，那么，一切文化形式也和宗教一样，它们的真正创造主便不是神，而是人；一切文化的最初创造主，实际上就是最初造出了神的原始人。各种文化的幼芽几乎无不包容在原始人的宗教观念和宗教活动之中。

不管泰勒的“万物有灵论”能否得到宗教学者的普遍赞同，但相信万物有灵的原始民族在世界上确实相当普遍。所谓神灵支配万事万物，虽是宗教的幻想，但原始人有这种幻想却是确定无疑的事实。正是这种普遍的信念在原始人的心目上戴上了一副“万物有灵论”的眼镜，把观察所及的世界投入于宗教神秘主义的浓云密雾之中。原始时代的宗教变成了原始人包罗万象的纲领，成为他们思想的原理、行为的原则、激情的源泉、道德的效准、人际关系的纽带、社会秩序的保证。原始人的社会生活和各种文化形式无不打上

宗教的印记，从宗教观念吸取自己成长所需的营养，通过宗教活动来展现自己的存在，并由之而获得自己的表现形式。

原始时代文化与宗教的这种结合，并非强迫的婚姻，而是自然的进程；不仅不曾阻碍各种文化的成长，反倒是促使其进一步发展的契机。原始宗教体系赖以构成的基本要素，诸如宗教的观念、宗教的感情、宗教的行为、宗教的体制，都对原始社会各种文化形式的生长产生过“激素”似的作用。

6. 原始人的头脑中产生出某种灵魂观念和神灵观念，应该说是人类思维发展史上的一次质的飞跃。从高深的神学理论和现代文明人的眼光看，原始人的神灵观粗俗不堪。但在使用石器的原始时代，神灵观念却是原始人所能设想出来的最伟大、最崇高的一种存在。它集中了原始人的最高智慧，寄托着他们对美好生活的期待以及对自身命运的关注。我们时代的文明人不妨设身处境地想一想：原始时代这些凭借自然本能、终日以生存为务的原始人群，不知何时，竟能构想出某种逐渐脱离肉体的“灵魂”观念。再进一步，竟至设想出灵魂的不死，设想出飘忽不定的“精灵”，设想出能创造出原始人所不能创造的“奇迹”的“神灵”……这样的幻想，比之于现代科学家设计脱离地球引力的宇宙飞船，是毫不逊色的，那是划破原始时代黑暗世界的一道曙光。原始宗教的神灵观念给原始人的想像添上了超自然的羽翼，使之解脱了人类生理本能的自然束缚，翱翔于超自然的无垠空间；也使原始人超出动物式的感性直观，进入人类所特有的抽象思维领域。正是这种具有超自然性质的宗教灵魂观念和宗教神灵观念，孕育了人类关于人与超人、自然与超自然的思考，成了文明时代各种哲学思辨和科学探索的起点。我们当然不能像泰勒那样，把产生万物有灵观念的原始人称之为“原始的哲学家”，因为他们头脑中所有的，不过是某种模模糊糊的信念，而不是明晰的推理。但是，如果原始人没有某种关于“超自然力量”的意念，就不会有宗教的神；也就不会在文明发展的一定阶段，出现论证它的哲学与神学；也不会因此而激发起把这种“超自

然力量”还原为自然力量的自然科学和启蒙哲学。

7. 原始人一旦在自己的幻想世界里生出超人间、超自然的神灵观念，必然伴生出对神灵的依赖之感和敬畏之情。随着神灵观念的演进，神的神性愈益崇高，神的权能日益强大，人对神的依赖感和敬畏情也就相应膨胀。对神的信仰愈是虔诚，人的宗教感情便越发强烈。情动于中势必发之于外，表现为相应的言词和身体动作。由于神灵只是幻想中的存在，任何人都不可能对神有实在感触，所以，一切表现神灵的言词和身体动作便不能不是拟人化的、象征性的。或者用某种物质性的实物和偶像象征那本属虚无的神灵，或者用比喻性的语词来表象神灵的性状，或者用模拟化的身体动作再现神灵的活动和自己对神灵作用的感受……一切“象征”性的表现，都是人性的创造活动展现为形象化的艺术。语言的象征，发展为讴歌神灵事功、感谢神灵恩德的文学艺术（诗歌和神话之类）；身体动作的象征性模拟，发展为舞蹈艺术；神灵偶像的制作，发展为雕塑绘画之类造型艺术……原始人之艺术活动和艺术创作之最深刻的源泉，无疑是他们的社会实践；但同样无疑的事实是，原始艺术在原始社会的存在和发展，不可能脱离宗教观念的激发和宗教崇拜活动的哺育。文化人类学的研究告诉我们，世界各民族的早期文化艺术几乎无不具有宗教的色彩，寄生于原始人的宗教生活。

8. 原始人对于神灵的依赖，必然表现为向神祈求、对神献祭之类崇拜行为；对神灵的敬畏又总是体现为对自身行为的限制和禁戒规定。由于相信万物有灵，原始人的社会活动几乎成了事事献祭、处处禁忌的宗教活动。原始社会是一个以血缘关系为纽带而结成的氏族制社会，全体氏族成员信仰共同的神灵，进行共同参加的宗教活动，这就逐渐形成了全体氏族成员必须共同遵奉的规范化的宗教礼仪，它把氏族全体成员纳入普遍性的行为模式和统一性的宗教体制之中。规范化的宗教礼仪具有超个人的权威，对氏族集团中每一个人行为与活动具有社会的强制力。氏族社会赋予宗教禁忌规定和宗教礼仪以神圣的权威，迫使原始人逐渐强化了对社会规范的

服从和对个人行为的约制。这些神圣的禁忌和规范逐渐成了原始人在生活中必须遵守的“无上命令”，使原始人天赋的动物性本能受到抑制，由此而受到自制的教诲。年深日久，这些神圣的禁忌规定和行为规范演变而成为氏族的习尚。外在的强制化为内在的责任，行为上的“必须”积淀为良心上的“应该”，这就强化了源于人际关系的行为准则和伦理意识。弗雷泽说，与神圣观念相联系的禁忌制度，在人类早期的社会生活中，对稳定社会秩序，对确立私有财产不被盗窃、不受侵犯，对婚姻的神圣性，对保护和尊重人的生命，都有重大作用。这个说法确有道理。在原始社会，如果没有与宗教崇拜相联系的礼仪制度和禁戒规定，以及随之而来的对犯禁者的严酷可怕的神圣制裁，原始人的道德规范和“法纪性”规约是难以建立的，社会的文明与进步就难以想像了。

9. 在原始时代，宗教的体制和社会的体制是浑然一体的。氏族制度被宗教化，宗教崇拜活动的体制也构成氏族社会的社会制度。由图腾崇拜而固定了同一图腾氏族男女不婚的外婚制；由祖先崇拜而强化了以血缘关系为基础的氏族制，规定了相应的丧葬制度和礼仪规范；与生产活动相联系的自然崇拜和丰产巫术发展为各种祭祀制度……这一切都充分说明，原始宗教渗透到氏族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固定以至构成氏族社会的各种制度。当然，各种社会上层建筑（其中包括宗教）的终极根源是社会的经济基础，但它们在原始社会时，一般都是作为原始宗教的一个组成部分而表现出来的。尽管随着社会的演进，许多上层建筑和社会制度都或先或后脱去了宗教的外衣，但如追根溯源，我们几乎总是可以在原始时代的宗教中找到它们诞生之初的表现形态。

10. 探究事物的根源，集中反映出人类理智的本性。人类的理智之所以有别于动物的感知，就表现在它不满足于感官的直观陈述，而不断追溯直观背后的根源，以至根源的根源……这种追根溯源的研究激发起思想的热度，促进认识的深化。地理学家探寻长江、黄河的源头，目的不是使江河倒流，而是为了科学地揭示其形

成过程，预见其未来的发展，以求更好地整治和利用。同样，从原始宗教那里去探寻各种文化形式的源流，并不是把文明还原为野蛮，贬低文化的高雅和价值，而是从原始人性中寻找各种文化的种子或基因，揭示出文化发展的真正轨迹。

11. 原始社会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原始宗教为学术研究留下了巨大的时间和空间，是宗教学和和其他人文学科取之不尽的知识之源。但是，如要研究原始社会的宗教，就得广泛收集一切有关的资料，没有资料就没有学术研究。

有关人类早期宗教信仰情况的第一手资料，只能是原始人的遗骸和文化遗址。尽管宗教的观念不可感知，但如其萌生于原始人的思想之中，迟早总得外化为相应的语言和行为，表现为宗教崇拜活动。活动本身可以消失，但活动的后果却会以感性化、物态化的形式留存于世（如山顶洞人的随葬品、新石器时代原始人的墓葬、红山文化遗址的神庙和祭仪礼器……），人类学、考古学可以对这些原始遗物进行比较分析，推断原始人的宗教观念和崇拜活动。

考古发现的宗教遗物本身并不能直接陈述原始人宗教信仰和宗教崇拜的故事，我们只能根据与之处于同一文化时代的现代原始民族的宗教信仰情况，通过类比推理对之作出诠释。地理大发现以来，世界各民族、各地区的社会生活和文化习俗越来越大地为人们所了解。其中，不少民族至今尚处于原始社会阶段，民族学的资料可以为我们的研究提供直接根据和参照系统。

近百余年来，宗教学家、人类学家、考古学家、民族学家对原始民族的社会、文化和宗教进行广泛的调查研究和资料积累。从西亚到北非，从古代印度到古代中国，从东北亚到北欧，从地中海沿岸到非洲腹地，从澳大利亚到南北美洲……到处都留下了调查者的足迹，这些地区有关原始宗教的资料进入到学术研究的领域，燃起了学者们研究原始宗教的热情。可以断言，这种热情方兴未艾，不会熄灭。

12. 中国是人类发祥地之一。中华各民族的原始祖先都有自己

的原始性宗教信仰。大多数民族在其发展的一定阶段跨入文明时代，但迟至 20 世纪 50 年代，仍有一些民族停留在原始社会，他们是原始宗教和原始文化的“活化石”。即使像华夏民族这样早已创造了世界最古老的文明的民族，其传统宗教也并未彻底除去原始祖先的印迹，其历史文献更大量保存有原始宗教生活的记叙和历史追述，至于考古发现的原始宗教和原始文化遗址，则遍布于长城内外，江河南北。所有这些，为我们研究中国各民族的原始社会、原始宗教和原始文化提供了非常丰富的人类学、考古学、历史学和民族学的资料。如果我们今天想要探溯中国文化和中国宗教的源头，必须对我国各民族的原始宗教给以特殊的关注。

鉴于原始宗教研究的重大学术意义，我在 1983 年春于福州召开的我国“六五”期间（1981—1985）哲学社会科学规划会议上，建议把研究中国原始宗教、收集整理有关资料列入国家科研规划。这个建议得到了学术界的重视。1986 年在北京召开的“七五”期间哲学社会科学规划会议把这项研究列为国家重点科研项目，并委托我为这一课题的主持人。全国各地许多宗教学者、民族学者热烈支持此项研究，愿意投身到这一学术事业中来。在很短时间内，数十名学有专长、卓有成就的专家和教授参加我们的计划，组成这个规模壮观的课题组，展开广泛的协作。

13. 当务之急是要广泛深入地进行调查研究，全面系统地占有原始资料，整理出版，为广大的宗教学者和其他人文学科的学术工作者提供最权威的研究资料。为此，我们编辑出版这一套《中国各民族原始宗教资料集成》。本书将尽可能完备地汇集迄今为止有关各民族原始宗教的全部资料。其内容和来源有四：

- 一是考古发现；
- 二是历史文献记载；
- 三是学术论著中具有资料价值的论述；
- 四是实地调查。

这将是我国各民族原始宗教研究资料的全面集成。

我们也应注意到：尽管我国各民族的原始宗教是丰富多彩的，但我国学术界对它的调查与研究都并不充分。20世纪50年代和60年代，我国政府出于进行社会改革的需要，曾组织大批力量（其中不少是民族学者）对各民族的社会和历史进行过规模颇大的社会调查，获得了大量资料，很多内容涉及各民族的传统文化和民俗活动。这些资料是非常难得的、宝贵的。但是，由于种种原因，当时的调查主要侧重于社会经济形态和阶级构成，对于传统宗教的调查多有顾忌，一般不过是一鳞半爪，浅尝辄止。对原始性宗教的表层现象有所记述，对其深层内容则触及不多。如果我们今天再想补上宗教调查这一课，客观上确有难以克服的困难。可是，对各民族原始宗教的调查与研究又不允许我们继续拖延下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40年来，是社会大变动和各民族文化交融过程加速进行的历史时期。随着社会的改造，至今尚存的原始民族以及各民族原始性宗教的传统遗迹，正在加快消失。这种情况加重了我们完成这项事业的紧迫感和历史责任感。对各民族原始性传统宗教的调查研究以及资料的收集整理，是一桩带有抢救性的文化学术工程，必须充分重视，立即行动，抓紧进行。现在开展这方面的调查，为时已嫌过晚，如果一误再误，将来时过境迁，让时间的洪流冲刷尽原始性宗教的最后痕迹，我们就后悔莫及了。我们课题组全体同仁就是本着这样的认识承担起这副历史担子的。我们在经费短缺、人手不够的情况下，一方面对现有文献资料进行全面系统的收集整理，一方面深入民族地区进行实地调查。有些同志年事已高、体弱多病，但他们却忘我地献身于这项事业，跋涉于高山深谷之地，奔走于穷乡僻壤之间。阅读本《集成》各卷的学界同事，当能从中体味到他们所作的奉献，对由于客观条件的限制而造成的某些资料缺欠之处，也就能更多地予以谅解。

14. 本书的性质决定我们编选的资料只限于各民族的原始性宗教。可我国的大多数民族早已越过历史上的原始阶段，进入阶级社会，原始宗教的因素已沉积和混杂于后来发展的宗教之中。这就有

一个如何按“原始宗教”这个概念的内涵和外延来收集和编选有关资料的问题，我们课题组对此问题作过多次研讨并达成共识。我们认为，所谓“原始宗教”的“原始”，乃是一个历史范畴，本意是指产生并活动于原始社会之中的宗教形态，它是人类宗教的发端。原始宗教随着原始社会的发展而演变，但并不随原始社会发展为阶级社会而完全消失。它的许多因素和表现形式都经过变形而沉积在后代的宗教之中。尽管阶级社会的宗教已不再是标准意义的“原始宗教”，但却保留“原始性”宗教的某些因素。只要我们应用科学的分析方法，当不难剥离阶级社会加于其上的“附加品”，筛选出原始宗教的“沉积物”。

如果要对这种“附加品”和“沉积物”作出科学的鉴别，我们必须对原始宗教不同于非原始宗教的特殊性有一个科学的认识。我们认为，这种特殊性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

第一，原始宗教是原始氏族制社会的上层建筑和社会意识的总汇，它的社会本质集中体现为巩固氏族制度和维护氏族社会的传统。原始宗教所包含的各种基本要素（宗教观念、崇拜对象、崇拜行为、崇拜礼仪、宗教体制……）无论在内容和形式上，都体现出原始时代人际关系的性质和氏族制度的需要，并与氏族制度的社会结构浑然一体，成为约制整个氏族集体所有成员之意识和行为的规范。原始宗教是氏族集团全民信仰的“氏族宗教”，不具有阶级社会所特有的阶级色彩。

第二，原始人的宗教观念是原始时代支配人们日常生活的异己力量在原始人头脑中的幻想反映。从人类诞生之日起，人就要仰赖于自然界以维持生存的需要。在当时，人要从自然界获取生存所需，便必须依赖由血缘关系结成的群体共同从事生产活动。这就决定原始人的生活既要服从于自然力量的支配，又要接受社会关系的制约。两种异己力量在原始人的幻想世界中反映为神秘而又神圣的对象，集中表现为自然崇拜和祖先崇拜。两者是原始社会氏族宗教的基本观念和基本的崇拜对象，其他的崇拜对象大体上均由此衍化